



土岐文庫
文庫17
W204
2



15-2



文庫 17
W204
2



蜀碧卷貳

丹溪生彭遵泗碧泉編述男萃支延慶校訂

起甲申止本

年十二月

甲申三月十九日闖賊李自
申成陷京師懷宗殉社稷五月

大清

世祖章皇帝定鼎燕都。是為順治元年。○是歲八月。獻賊陷蜀。

○春正月日赤。○日中有赤氣數道。下寬上銳。自東
指西。又日月無光。赤如血。仰視北斗。皆不復見。

昭和六年二月一日贈
土岐善吉唐氏寄

010185185945

○大星出西方。○芒穢閃爍不定。至猷賊滅後。迺隱。

○彭縣白鹿山裂。

○張猷忠復自楚寇蜀。正月夔府陷。○先是崇正十六年。猷忠破江西廣東諸郡縣。再入岳州。或有進策東下。取吳越者。猷忠以左良玉駐武昌。忌之。迺決議入蜀。時蜀撫陳士奇性率傲。無他籌略。緣劾候代。軍不放糧。十三隘口無分。遮者賊至。梅子坡山而饑。以無兵故入之。秦良玉馳援。衆寡不敵。潰。正月陷夔府。

○賊入萬縣。貢生吳猷。非被執不屈死。○猷非被執。強以為參軍。不受。賊怒。斷臂解腕而死。其子之英。痛父亦被磔焉。

時賊攻梁山邑人高宗舟。副榜率鄉勇守北門。城陷。疾歸家。令妻孥皆自盡。作書付僕。使間道達父所。而身統家奴二十餘人。巷戰。被重傷死。奴輩從之。又執庠生古元直妻譚氏。氏大罵。觸階而死。賊掩其屍而去。

○賊屯萬縣。○江灘水漲。賊不得上。留屯者三閱月。民皆逃避。賊誘以降者不殺。既出。悉驅之入水。○夏四月。叅將曾英敗賊於忠州。○賊至忠州。英率水師迎之。用火攻。燒其舟百餘號。賊死以千計。及英等還守涪州。賊遂悉衆屯忠州葫蘆壩。

○叅將曾英及守道劉鱗長與賊戰於涪州。敗績。○賊徒健鬪者十餘萬。負載者倍之。置橫陣四十里。左少右騎。翼舟而上。時英與鱗長守涪州水路。趙

榮貴守梁山陸路。賊至。榮貴望風先遁。英接戰而敗。退至五里望州關。賊追及。斫傷其頰。英手殺數人。跳而免。與鱗長走川南。

○六月二十日。賊陷重慶。瑞王常浩及巡撫陳士奇以下各官死之。○重慶下流四十里曰銅鑼峽。上江要路。士奇宿重兵以守。六月八日。獻忠入涪。分舟師沂流犯峽而已。則登山疾馳一百五十里。破江津。掠其船。順流而下。○十一日。奪佛圖關。賊得闕。

峽反出其下。兵士驚擾不能支。遂潰。賊數十萬至城下。士奇等日夜登陴。夜不解帶。以火灌滾炮擊賊。死無救。於是賊發民墓。凶具負以穴城。而置大炮為火攻。至二十日夜。黑雲四布。賊於城角藏火藥數十甯。晨起以火箭齊射。藥處火發。地裂城遂陷。王與各官俱遇害。

瑞王常浩。神宗第五子。先自漢中奔蜀。關南道陳白羽與之俱。隴西士大夫多挈妻子以從。王來駐

重慶。城陷被執。時天無雲而雷。賊曰。若再雷者釋之。已而王不免。王好佛。不近女色。丞監以下皆化之。吳民有解瑞府糧者。無行費。必厚給贖。使早歸。其死也。乘白氣冉冉而沒。人謂之兵解。

陳士奇。字平人。漳浦人。閩之能文家也。天啟進士。崇正十五年。來撫川。緣劾候代。賊既入夔。將吏謂公曰。郵事撫軍可以去矣。公曰。賊自我入川來。我去何以對君父。義與封疆共存亡耳。城陷。與關南

兵備副使陳纁。知府王行儉。巴縣知縣王錫。指揮顧景俱死。○行儉字質。行江南宜興進士。賊縛於演武場。大罵不絕。賊斃之。○錫字古田。江西新建進士。被執。慷慨激烈。與士奇備受五毒磔死。○景聞賊陷入王府。以已所乘馬乘王鞭而走。遇賊呼曰。賊寧殺我無犯帝子。賊戕王景死之。○自瑞王以下死者萬人。是日天大雷電。晝晦。敵怒。架飛礮向天擊之。天為之霽。

○按。鄴都林明雋。作三忠傳。蓋士奇。行儉及錫也。而巴人劉道開有列傳。行世。

○賊斷軍士臂三萬七十餘人。○時重慶軍士尚存三萬七十餘人。賊盡斷其臂而縱之。

○賊分兵攻合州。諸生董克治起兵拒戰。死之。○重慶既陷。賊即分兵掠合州。克治傾家貲募勇壯。殺賊。賊大至。遇於長安坪。與戰不勝。退據碕中。誘以爵位不動。相守月餘。賊鑿山梯碕。舉火薰之。凡三

刊

千人感克治風義至死無一變心者。時比田橫云。入永川。邑人蔣世鉉集義勇二百人。櫻城固守。後與賊戰於東門。被執。勸之降。瞠目大呼曰。速殺我。不降也。賊寸磔之。○邑孝廉梁士騏遇賊。執之行。欲授以官。大怒。罵賊被殺。

○秋八月初九日。賊攻成都。陷之。成都王至澍。太平王至淶。巡撫龍文光。巡按劉之渤。及諸文武官俱死。賊大殺三日。

賊自重慶趨成都。一路州縣望風瓦解。烽火數百里不絕。成都大震。蜀王謀遷於滇。按臣劉之渤力持不可。內江王不聽。與之爭。王以六月十三日。成行。守門卒洶洶亂。輜重婦女有被掠者。王廼止之。渤與監紀同知方堯相等。請王出財貨招募死士。向東殺賊王。以祖制為辭。於是城中一日數驚。火藥局災。雷震宮殿。大雨雹。王懼。方出財招募。三日。人無應之者。而賊從資簡至矣。是時新撫龍文光。

總兵劉佳印率三千兵自川北入援。謀守禦而王宗大姓逸去者半。賊薄城下。佳印出戰。敗還。文光見濠涸。急遣郫縣令趙嘉煒決都江大堰以益之。時賊穴城。實以火藥。又剷大木長數丈者合之。纏以帛。貯藥向城樓。之渤等厲衆奮擊。賊却二三里。未幾雨大作。雷電交加。守陣者不能立。賊縱火攻城。穴西北堰。以大炮擊之。錦江樓崩。木石飛空。蔽天。賊蜂擁而入。城破。王率嬪妃沉於宮中八角井。

太平王至涿。從焉。文光等俱殉難。賊大殺三日。

成都王至澍。嗣王奉銓長子。萬歷四十三年。嗣城陷。自沉於井。卹妃隨王。宮人素馨等相繼從死。○

志云。王先救日。赴社稷壇井。側聞賊入。投之。與此少異。

○初。高皇諸子。蜀獻王好學。帝呼為蜀秀才。妙選名儒。侍講幄。繕寫購藏圖書甚富。而世傳獻王得鴻寶之書於內府。子孫善黃白。治化然。皆積不用。至臨藩亦能作黃金。因恃其都為天險。而蜀士大夫

柳 龍

以道惡地偏無復多憂迨五月審知國信七月傳賊將至城中人震恐每夜呼曰闖至矣明日又呼曰獻至矣王不知所為謀以宮人遞於荒富家亦從擊以出以劉之渤持之不果蜀世有共德王號賢王特以祖宗之制不典兵不與民事故請餉弗聽請召募弗聽賊搏城下始出金購兵而人莫應二百七十年富庶之藩封喪於賊手矣哀哉太平王至淶嗣王奉銓第四子萬歷四十四年封

隨居成都賊入同或云內江王非投井死

磔 成 劉

龍文光柳州進士北道擢撫四川駐節順慶聞賊趨城都星馳赴省圖拒守城破投浣花溪死○劉之渤字羽長寶雞進士以御史巡按四川與文光謀守城被執賊以同鄉欲用之之渤大罵曰死賊我豈從汝耶賊縛於端禮門外攢矢射之不少屈臨死厲聲曰寧多副我一刀少殺一百姓賊磔其屍一時從死者按察副使張繼孟守西道陳

將 少 氣 少

激

渤

其赤。建昌兵脩僉事劉士斗。監紀同知方堯相。成都令吳繼善。華陽令沈雲祚。郫縣令趙嘉培。教授何名。長史鄭安民。

○劉士斗番禺人。以進士任成都推官。之渤特薦建昌兵備僉事。賊將入之。渤趨之行。士斗曰。安危死生同此耳。城陷死之。○堯相字紹虞。黃崗人。兵餉不繼。與巡按請於蜀藩。不允。遂投王府河。以拯起。次日被執。受害於萬里橋。其絕命詞云。時危節見。

倉

古今同。取義成仁。且盡忠。江水茫茫。願借力。此身

飄蕩。赴團風。方家在團風。故云。○繼善江南人。賊未至上

書藩府。勸其出餉募兵。累累數百言。極痛切。王不用。城破。閤家三十六人。同日死難。○雲祚字予凌。太倉人。城陷。與之渤。士斗俱幽於太慈寺。絕粒半月不死。賊餽之食。誘降。雲祚躍起。大罵云。吾欲食賊肉耳。豈食賊粟哉。與二劉同遇害。有幼子荀蔚。方五歲。友人匿之山中。得免。越二十年始歸。○嘉

一煒浙江監生。令鄞縣。賊圍城濠涸。文光令決都江堰以益之。水甫至。城陷。嘉煒還。遇賊射之。赴水死。其子慶麟自浙走萬里。求父屍。三年不獲。遇堰夫向應泰。告以死處。為三渡口。招魂壘土葬焉。○何教授當城破時。坐明倫堂。鳴鼓集諸生。不至。夫婦自縊。

○武臣死者劉佳印。佳印川北總兵。賊走成都。與撫臣文光率三千兵赴援。比至。賊薄城出戰。敗還。回

文光赴浣花溪死。○總兵張秦凱。綦江人。守東門。城陷死。○叙南衛世襲指揮同知魯印昌。鎮守成都。合州人羅大爵。山東人劉鎮藩。雅州指揮阮士奇。撫標參將徐明蛟。都司僉書李之珍。或以陷陣死。或以巷戰死。

○鄉宦士女殉難者。原任順天府治中莊祖詔。同弟致仕按察司祖誥。祖誥當賊入。整衣冠端坐於堂。大罵賊。遇害。○原任東流知縣乾曰貞。賊入城。曰

貞拒之用磚斃一賊而死。○明經邱之坊及子庠生祖福居鄉。賊遣人招之。之坊卧於床曰。吾愛國恩已久。更知誰耶。掉臂復卧。不食死。賊執祖福。叱之跪。祖福曰。朝廷士子。豈為賊屈乎。大罵而死。○諸生王鳴珂妻熊氏被執。賊脅之。氏罵曰。我名家婦。肯辱身從汝。賊怒殺之。○以上成都縣人。○致仕大理寺正王秉乾。城陷。驅閹家投井。以身罵賊遇害。○原任宣化府同知王履亨被執。至新撫。

投江死。○生員何繼皋。以偽學官。楊允升。迫諸生。

應考。大罵自刎死。○三人華陽縣人。

聞蜀藩殉國死者。原任給事中吳宇英。原任工部

主事蔡如蕙。舉人江騰龍。○俱潼川人。

不就賊死者。內江張於廉。以彭澤令致仕歸。賊迫就偽職。不從。與妻鐘氏同罵賊死。○安縣明經趙鴻偉。子進士。是賊召入監。不應。全家罹害。○安縣監生李資生。宣大總督鑑之子也。賊逼入監。生嘆。

搜略

曰。吾為大臣子。肯屈賊乎。以死自誓。妻董氏年二十三。願從夫死。並自經。○新繁諸生費經世者。與賊將有舊。賊將欲薦而官之。堅辭為賊所殺。○資陽諸生劉宏芳。為賊所得。持扇行歌於道。至西門。從容投石橋潭死。○大學士蘇州劉宇亮子裔威。從賊授之官。使回縣移家。其妻王氏曰。賊之官汝。固可作賊之妻。我斷不為。自縊死。○什加明經李爰芳。二女適宗室朱氏弟兄。城陷。二朱已先期出。

賊大搜藩宗。二朱知不免。投水死。李氏姊妹相謂曰。夫死安歸。聯袂溺於江。○漢州諸生陳雲鵬。為賊搜執。欲授以官。不從。死之。

○賊略崇慶州。知州王勵精死之。○勵精陝西蒲城人。賊破成都。州人聞風先避。其僕勸之去。勵精不可。具朝服北面拜。復西向如禮。從容於甬壁書文。山孔曰。成仁數語。書罷登樓。以利刃縛柱。而露其鋒。貯火藥於樓下。危坐以俟。及報賊騎渡江。縱火。

藥發觸刃貫胸以死。賊壯其節，歛葬之。至今所書。雨洗風凌，墨痕不滅。

○賊入新津，貢生王源長及妻徐氏死之。○源長邑人，崇正間拔貢，獻至，揭一聯於室，云：存心正大，光明夜可焚香告上帝；立身忠孝，廉節日將披赤事明君。為賊所執，不屈死。妻徐氏從之。○有袁氏者，諸生藍燦妻，燦死於賊，氏聞自經。

○賊略漢州，舉人江禹澤妻陶氏被執，不辱，同兒

媳張氏攜手罵賊，引頸就刃。○時張氏婦聞賊逼近，將衣服週身縫固，投井死。賊退數日，出其屍，顏色如生。

○賊略彭縣，士民祝丕傳，魯城隍等死之。○丕傳邑言生，孫可望至彭，丕傳負母逃避樊家場，賊追及，欲殺其母，求以已代，不許，遂大罵，母子罹害。○劉昌祚亦邑諸生，匿山中，被執不屈死。○魯城隍失其名，城隍其綽號也。賊執至成都，大罵，割其舌，喫

履血免顧天網

血奮罵賊怒寸刺死。○有葉醫徐履端者。賊至。脫衣履。置觀音岸上。赴水死。○劉時雨妻黃氏。携七歲子。避賊於雷打廟。賊至。脅以兵。不從。殺之。○邑趙姓妻官氏。威遠人。賊屠縣。氏先將數女。縊死。後自縊。○入什邡。邑人顧存志妻賈氏。焚其室。偕媳縊死火中。

○賊陷縣竹。邑人楊國柱巷戰死。與史卜大經自縊。○國柱貢生可賢子也。先是崇正庚辰。獻蓬獲可

天顧網邑戰

賢。挾之曰。汝子國柱守城。名之降則免。可賢佯諾。臨城。語其子曰。賊不滿千。汝第堅守。勿以我為念。賊忿殺之。攻城不克。至是城陷。國柱率士民數萬。與賊巷戰。力竭。罵賊死。大經偕其僕縊死廳中。○時邑諸生陶修吉同妻龐氏被縛。至中途。龐氏紿賊曰。我願往。奚縛為。賊寬之。夫婦俱投崖死。○諸生顧天澤妻劉氏。當賊攻城。嘆曰。死之遲早。到底不免。此身豈可受辱。抱幼女投井死。○邑民文仕

舉夫妻同執賊見其妻幻氏美麗逼之氏大罵賊
環碎其衣罵愈厲賊怒支解之其夫乘間亡去○
諸生楊元吉妻蕭氏賊至語元吉曰祖宗不可無
後我勢難行君速避同死無益也元吉泣去賊執
蕭氏氏給之曰素若貧今願相從賊信為實防少
間躍入井死○邑民王宗道妻袁氏被執迫之行
憤怒罵賊賊殺之○黃守學亦邑民以孝聞賊圍
城其母柳氏自縊守學收殮畢曰吾當從母於地
下亦縊死

縊死

烈偽

遇盜

拒戰

縣

○賊略縣州○時關南道劉宇揚妻李氏侍郎劉宇
烈妻張氏大學士劉宇亮妻宋氏避西山白崖溝
偽將劉文秀訪得之三氏相謂曰吾姑昔日涪水
遇盜懼辱投水死吾輩終有死期今日受污異日
何以見姑與夫於泉下遂同縊
○賊攻仁壽知縣劉三策孝廉賈鍾斗諸生劉士愷
等拒戰死之○三策饒州舉人任仁壽令賊至誓

死守城。多方捍禦。每對紳士云。事迫矣。吾惟有不
動心三字耳。及城破死之。○鍾斗崇正。已卯孝廉。
同諸生劉士愷。率鄉勇共謀守禦。賊大至。力戰不
勝。俱死之。○諸生龍明新。復起兵拒賊。被執。罵賊
死。○又執貢生顧鼎鉉。鼎鉉不屈。賊抉其兩目以
死。○諸生陳素。陳應新。左灼俱殉難。○賊欲污左
灼妻閔氏。氏大罵不從。賊殺之。○辜氏女及笄。未
嫁。聞賊入境。懷利刃以俟。勢迫自刎死。

時井研有雷應奇者。素負俠氣。賊至曰。奈何。郡縣
無一殺賊者。糾義勇拒於高境關。追至桑園。力殺
數賊死焉。

○賊入汶川。原任教諭高仲選死之。○仲選邑歲貢。
原任大邑縣教諭。城陷。携其子女投江死。

○冬十月初五日。賊陷邛州。上南道胡恒。知州徐孔
徒死之。○胡恒。竟陵人。官川南。駐節邛州。賊分兵
徇邛。恒命幕客汪光翰出調兵。并檄寧越守備楊

起泰將兵來援未至而城陷。恒與其子之驎戰死。妻樊氏妾成氏馮氏之驎妾周氏僕京兒弩來婢女二從死。舉家遇害。惟之驎妻朱氏及幼子峩生得脫。世定後始歸。○徐孔徒江西人。城陷被執。賊知其才。欲生降之。不屈。怒其不順。孔徒曰。不順固不順。降則為不忠。吾不敢不忠也。遂死之。

時賊亦兵文筆山。驅士女登城環守。徹夜鳴鉦。有假寐者立斬。每日未曉。即不許舉火。時遣夜不收。

百許。繞巷州屋。覘有燈光及偶語者。收之。左右數十家皆坐。

○賊陷蒲江。知縣朱蘊羅死之。○蘊羅湖廣江夏舉人。蒲城陷。率兵巷戰。被執不屈。賊殺之。全家俱死。○邛州舉人劉道貞起兵拒賊。戰於雅州小關山大破之。○道貞字墨仙。邛州名士。天啟辛酉。舉人。賊臨邛。道貞走沉黎。激勵土漢。與黎州指揮使曹勛合謀起兵。賊至雅州。道貞及勛拒戰於小關山大。

破其衆。斬首千級。賊敗走。自是嚴道以南不被寇害。

○十六日流賊張獻忠踞藩府稱帝。僭號大西。改元大順。以成都為西京。○賊僭位置丞相六部以下等官。命汪兆麟為左丞相。嚴錫命為右丞相。南充江鼎鎮為禮部尚書。彭縣龔完敬為兵部尚書。封養子大將西人為王。孫可望平東王。劉文秀撫南王。李定國安西王。艾能奇定北王。馬元利劉進忠。

狄三品張能第化龍等為將軍。易王府正殿為承天殿。以府門外屋為朝房。詔民間皆稱老萬歲。又建東西二府。以可望定國居之。命皆稱千歲。是日殿前賜各官朝服。令丞相以下朝罷。齊入朝房議事。

賊取井研陳氏女。即相國演女。或云胡氏女。立為偽后。其迎入也。自南門五里外架橋高十數丈。踰城直達藩府。左右五綵欄檻。上結錦綉。絡以明珠。象星辰。首尾

懸水晶燈籠。象日月。一望如長虹。亘天迷離奪目。
諭衆云。天賜后也。封其兄為國戚。不十日。皇后賜
死。其兄亦受極刑。自是令兵馬于城上大橋出入。
開科取士。中鄉試者八十人。中會試者五十人。以
漢州樊姓為狀元。姓一云劉。榜探皆具。獻自為萬言策。
歷評古今帝王。以西楚霸王為第一。命頒布學宮。
所取狀元。後隨川北。不知所終。○或曰。傳臚後。賜
姜女酒。緞甫歸。令人就其家斬之。其餘俱以受

職死。

○賊遣張化龍等陷龍安。○府庠生梁道濟同妻楊
氏避亂山中。賊執之。使跪。道濟曰。我讀聖賢書。豈
為賊屈膝耶。欲犯楊氏。氏罵曰。我家女士人妻。
爾速殺我。隨夫地下足矣。賊縛副之。夫妻至死。罵
不絕口。

○賊遣劉進忠馬元利等略川北。
是時賊設鑄局。取藩府所蓄古鼎玩器。及城內外

寺院銅像。鎔液為錢。其文曰大順通寶。令民間家懸順民號帖。以大順新錢釘之帽頂。

○諸神像首百鍊不化。賊盡棄之後。

本朝成都知府冀應熊拾而埋之北關外。題其碣曰

佛塚。

○賊錢肉色光潤精緻。不類常銅。至今得者。作婦女簪花。不減赤金。

又行保甲法甚嚴。諸門各設一兵部。二都督。譏呵

出入。民之出城者。先期報某甲姓名。以某事往。約

某日歸。合符而入。有失期及踰時者。斬。又將各處

石碣碑坊。悉剗。明朝年號。有猷忠二字者。盡去。無

遺。又禁其下勿得觸諱。郡邑人物有犯必死。

賊又分其兵一百二十營。虎威豹韜。龍韜鷹揚。為

宿衛。設都督總督領之。立大營十。小營十二。於南

門五里外。中置老營。猷自居之。名為御營。○或云

猷坐正殿。影見白衣大人射之。頭暈目眩。欲墜

座下不敢坐。常居營中。今其地名御營壩。

時孫可望取漢中。為闖將賀珍所敗。猷親往救。過梓潼七曲山。仰視神廟。題額張姓曰。此吾祖也。追上尊號曰始祖高皇帝。猷不知書。其從官進諛。比於李唐之追王混元。自謂文昌之後裔。宜帝巴蜀。誑耀百姓。建大廟於山。鑄像祀之。落成賦詩。其中令右相嚴錫命以下。皆和御製。稍遲者斬。詩刻石置八卦亭內。○刻石後為知縣王維坤碎之。王順治辛丑進士。長垣人。

○賊將劉進忠等破安岳。原任兵備副使竇可進死之。進士王起我起兵拒戰。敗死。○可進邑人。崇正庚辰進士。任雲南兵備副使。告歸。安岳陷。被執。罵賊不屈。賊剝其皮磔之。○起我字如蘓。可進同榜進士。賊至。倡義得萬餘人。與賊戰。敗沒於陣。○賊陷樂至。烈婦荆娘不辱死。○荆娘邑人。楊文煥之妾也。買於荊州。因以為名。文煥卒。守節。城陷為賊所得。大罵不受辱。賊殺之。

絲 迫 陷 研

○賊陷潼川。孝廉李永泰死之。○永泰崇正丙子舉人。魁岸善飲。聞賊擾蜀。避老安寺。斷葷絕飲。稱病卧床。賊至。嚴索得之。令偽官昇至成都。張目不言。引頸受刃。○李錦中州廩生。賊遣偽官考試。佯狂卧地。迫之。遂閉戶自經。州進士李為龍妻吳氏縊死。孝廉黃纘妻張氏。歐如虹妻黃氏。貢生楊先憲妻朱氏。俱被執。罵賊死。時賊取朱氏首去。先憲刻木首附屍葬之。

蠟 蓬 溪 碧 嶺

○賊至遂寧。原任教諭姚思孝死之。諸生羅璋戰死。○思孝邑明經。內江縣教諭。賊執之。守義不屈。被殺時。羅璋奉母避山中。賊圍之。力戰殺數人。母得脫。璋遇害。○賊遂至蓬溪。邑人譚性妻陳氏被獲。欲污之。大罵不從。殺之。○至射洪。城中人盡逃。有一老儒。遮止之人。告以故。老儒曰。烏有此事。待吾問之。登婢墻。見賊卒。蠟集疾聲向賊云。清平世界。爾等率眾圍。

生 魏 曹 汝 壘

城欲謀反乎。獨不畏王法耶。言未畢。而飛矢集喉。斃城上矣。此殆與桐城二老人相似。
○賊寇江南。入桐城。人皆走避。一老人自扶杖出。見賊絮語。生平窮苦狀。謂不能具主人禮。賊笑曰。若苦如此。何必更住世間。殺之。
○又一老人。赴其戚屬。值戚家洶洶避賊。老人為曰。汝曹俱出。家中什物。誰與看守。不懼傍人偷竊。汝等俱去。我止於此。未幾賊大至。焚其室。老人被

殺。

飛 鳳 猶 鳳 蘇 蘇

○賊將劉進忠入保寧府據之。○先是關賊偽節度馬科黎王田明巡撫降賊者寇蜀。擾亂川北。獻兵至。二人敗走陝西。賀珍統前鋒王老虎裨將嚴某後為江西提督。沈鄭復師來爭。馬元利敗走。城復失。及珍回。不守。獻命進忠入據之。
○保寧有張桓侯飛廟。千年矣。初獻攻城。夜出巡。猶壘見一黑大人踞城上。手持蛇矛。足浸江中。驚

怖失聲如是者三夜。獻詢知為侯神。望空遙祭而去。一城獲全。保寧數被兵。而城中人不至。漸盡者。侯之庇也。

○通江童子以抗賊死。○童子通江人。賊犯境。邑令李存性守禦甚嚴。賊不能近。佯為官兵將襲城道。遇童子。給之曰。勿言我兵也。童子佯應之。且走。將及城門。大呼曰。賊至矣。賊殺之。邑令為具葬於城西。祭之以文。○時邑人王廷輔妻閻氏聞賊入。適

深林中。被賊搜執。觸樹未死。罵賊。賊怒殺之。羣鳥環屍。哀鳴不散。

○賊至東鄉。貢生冉璘及其子宗孔死之。舉家自焚。○冉璘東鄉恩貢。賊至。挈家避天台寨。賊追及。同子宗孔被執。不屈死。其母楊氏。妻向氏。偕一家老稚登樓自焚。

○劍州梓潼等處俱陷於賊。○賊遣兵徇梓潼。諸生蒲先春妻趙氏投江死。魏元良妻趙氏投繯死。○

賈擄

入劍州。諸生李一鴻妻被執。賊逼之。大罵。剮其腹而死。貢生張公選女。逃至石子嶺。賊追及。登石上。罵賊。賊撞其齒。落盡。仍罵不絕。以刃穿胸死。○入昭化。生員賈亂昌母李氏。任如永母吳氏。俱為賊擄。並罵賊死。○入廣元。諸生李猶龍抗節不降。為賊所殺。

○賊將馬元利下順慶守之。

○原任禮部郎中李含乙起兵復廣安州。不克。死之。

含破

淨烏

殺數人

賊入西充

○含乙渠縣人。由進士任禮部郎中。丁憂里居。賊至破家。募士得數千人。圍廣安城。幾復。遣馬元利來爭力戰。被執死焉。○邑人王樹極從含乙為裨將。含乙敗。為賊所獲。樹極已潰圍出。遙見之。反戈殺數人。被執。亦不屈死。

○賊陷西充。南充營山諸邑。原任御史李完諸生樊明善陳懷西等死之。○李完西充進士官御史。致仕歸。賊入西充死難。○樊明善南充學生。聞京城

破大慟。時撫軍龍文光駐節順慶。明善喪服詣軍門。曰：鼎湖新逝。臣子不共戴天。公聞變三日矣。而無所施為耶？文光深謝之。至是破家禦賊死。○陳懷西南充武生。賊誘之官。懷西曰：寧作明朝武生。豈為逆賊元老。賊斬之。懸首東門。其子哀痛而死。○時西充學生馬孫驚見賊殺懷西。大罵。割舌死。○營山諸生王光先當賊犯城。率義勇戰於北關。被執脅之降。不從。遇害。○大竹武生王蘋聞賊入川。語其父曰：食國家水土。力不能報。畢命可耳。父然之。及賊至。其父拔刀相迎。殺數賊。力竭死。遂擒蘋。蘋罵不絕口。死之。○賊破儀隴。有王爾讀者。邑人。王舉家僕也。賊追縣令李時開。將及之。爾讀奮身禦賊。令奔脫。爾讀被殺。其時婦女死者。南充黃氏。氏太史黃輝孫女。夫早卒。女子成名。聞賊至。泣語子曰：爾幸遊泮。我終身苦節。值茲寇亂。敢求活耶？我死。汝弗事賊。即報汝。

父母矣。遂縊。○西充杜氏避賊於張村澗。被獲。罵賊不從。斷臂以死。○孝廉陳宸女。年十六。未字。值賊至。隨父母走避。射洪為賊所得。強之行。罵賊。賊怒殺之。○貢生張尚選女。年二十。賊據西充。與父母同執。賊給以好語。女大怒。罵賊死。○儀隴楊氏。兵池劉氏俱為賊所獲。不從死之。○巴州廩生楊日昇妻李氏被擄。奮身投江死。

○賊掠眉州。

○賊陷夾江。置偽官守之。○邑貢生黎應大。潛於家。結鄉隣之倡義者。以圖恢復。事露。賊支解之。子照斗。照達。照鸞。同日遇害。父子至死。罵不絕口。三日後。猶凜凜有生氣。

○賊陷嘉定。改為府。以偽官任元祐守之。○賊入州。執庠生郭大年。殺之。大年妻楊氏曰。願同夫死。延出其幼子付姑。從麗正門城上。躍入江中。

○入捷為舉人周正。陳天祐抗節死。○偽守任元祐

促周正之官。正不從。罵賊被殺。其子成儒與少弟議。以家屬托其叔曰。臣死君子死父。其分也。廼共奔賊營。抱父屍大哭。賊並殺之。○陳天祐夫妻同執。並拒賊死。賊拘其二女置輿中。昇經學前。二女抗敵曰。我陳氏女也。往與父母同死。一處斷不玷我鄉里。到營門。見父母屍。踴身撞石。指賊大罵。俱遇害。

初賊索諸生省試。邑人彭大同張廷機並被難。大

同妻任氏設酒殺。要鄉隣親戚。永訣自縊。廷機妻梅氏投水死。時稱雙節云。

○賊分掠榮縣。知縣秦民湯死之。○民湯漢陽人。賊至被執。不屈。叢射而死。

○賊陷叙州。原任湖廣布政司尹伸死之。○尹伸字子求。宜賓人。萬歷戊戌進士。歷官陝西提學。湖廣布政司。以節義文章自負。尤工書法。避亂山中。為賊搜獲。大罵賊。賊重其名。欲生致之。昇至井。斫罵

日益厲。賊不堪。殺之。妻邵氏。妾夏氏。長子尹恩。婦楊氏。並盡節。○同邑舉人周元孝。亦以不受偽職死。○時諸生熊兆。在倡義討賊。李師武附之。兆柱被獲。大罵曰。天運至此。任爾戕戮。賊剥皮鞭鼓。懸之城門。令出入者擊之。師武被磔。○諸生魚嘉鵬。率衆殺偽官。為賊所縛。拷訊其黨。厲聲曰。自我為之。恨不擒斬。敵逆耳。他人何與。賊劓死。○諸生劉苞。晏正。寅王。應世。俱不屈死。郭大勛。閻所。罵賊死。

李合宗。梁為憲。械至成都。面罵敵。忠死。時邑人總督樊一蘅。方奉永明王命入川討賊。夫人李氏。方伯文續之女也。家居為賊搜執。繫諸郡獄。以辱之。夫人大呼曰。我夫奉行天討。誓必殄滅。賊類。繫我何懼。厲罵賊。賊殺之。裂其屍。棄之於途。○樊一若。妾夏氏。年二十。被執。奪刀自殺。賊怒。懸其髮於梁。支解焉。○兵部侍郎劉之綸。妻楊氏。孀居。賊至。逼之。夫人曰。我命婦也。豈為賊屈。賊劓其

兩乳而死。○諸生余智與妻楊氏俱執。同罵賊死。周壩有渡子者。業操舟。賊至。命之渡。不應。問船所在。亦不應。賊脅以刃。忿怒。拳擊賊。賊殺之。

○叙州諸屬邑俱臨。○筠連人蘓亮。工妻母氏為賊挾之行。至鳴鳳岡。墜崖死。○高縣人陳徽。女三姑。避落角洞中。洞破。投水死。○珙縣舉人向科。原任江陵縣。里居。賊入。索之。閤家殉難。○慶符人張祖。周聞賊至。語友人曰。百年有盡。何貪生為。投起。純

潭死。○隆昌諸生劉茲。為賊所殺。執其妻盧氏。強之行。氏紹曰。必見夫屍。迺行。及茲死。所抱屍痛哭。大罵賊死之。○廩生范與妻胡氏。抱幼女逃。被掠。母子俱死。○賊入納谿。邑有二王氏。一為生員閔翼聖妻。避兵蘆鄉。賊劫之。投繯死。一為生員易衍禹妻。被獲。不受污。投崖死。

○賊入瀘州。紳士韓洪鼎。方旭等死之。○洪鼎州人。以孝廉任澤州牧。歸里。賊至。同原任推官韓大賓。

俱不屈死。○方旭及方伯元曾薦祚鍾子英皆諸生也。賊掠生員至營中。有泣訴求脫者。旭叱之曰。我輩受國家養士恩。三百年矣。恨不能噬賊肉以報國。尚欲覩顏求活乎。丈夫死即死耳。乞憐何益。賊怒。支解之。伯元亦罵賊被殺。薦祚投水死。○子英聞賊至。嘆曰。吾讀聖賢書。何忍立此世乎。與其妻携手沉於江。

○瀘州衛指揮使王萬春起兵拒賊。敗死。○萬春見賊入。所至多降。忿怒。率屯兵拒賊。轉戰數日。兵敗。就擒。不屈。並其家死之。

○七寶寺僧晞容。糾衆破賊於豹子碕。○賊攻豹子碕。晞容奮臂曰。碕中數百生靈。豈可坐視其死。糾鄉勇五百人。拒戰。身先衝殺。賊大敗。碕圍解。於是簡練精悍。與之相持。先後殺賊千計。一日賊突至。遂為所害。

先是瀘有湯名揚者。天啟間。蘭寇起。集義勇百餘。

隨大司馬朱燮元征討。以功授松潘守將。時有邊
警。名揚自龍安轉戰三百里間。築峩堡十數。拒寇。
累績至副將。流賊入蜀。撫鎮檄名揚為前鋒。遇偽
帥虎頭卜。救戰敗之。賊恣眾圍於二郎關。援兵不
至。卒饑戰且死。名揚身被數十鎗。猶舉刀殺賊。賊
爭磔之。事聞。賜廕祠祀焉。



